

# 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

---

桂环函〔2019〕1821号

## 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关于征集广西建设用地土壤详查质量控制专家库专家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适应全区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质量管理与质量控制工作的需求，加快推进《自治区环境保护厅 财政厅 国土资源厅 农业厅 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重点行业企业用地污染状况调查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桂环发〔2018〕9号）任务的完成，有序开展全区重点行业企业用地污染状况调查工作，充分发挥专家对土壤详查工作的智囊作用，拟组建广西建设用地土壤详查质量控制专家库。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征集范围

熟悉建设用地土壤、地下水的样品采集、样品保存与流转、样品制备、分析测试、数据审核等相关领域；或熟悉广西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详查工作的自治区、地市两级直属生态环境、自然资源、工业和信息化、住房城乡建设、农业（水产畜牧）等部门及下属企事业单位专业人员，有关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以及环境监测类实验室评审员。

---

## **二、专家应具备的条件**

（一）熟悉建设用地样品采集、样品保存与流转、样品制备、分析测试、数据审核等领域的相关技术标准、政策、法规、技术方法和操作规定等。

（二）具备上述领域相关专业领域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具备丰富的实践工作经验，从事有关行业工作3年以上。

（三）有良好的业务素质和职业道德，坚持原则、作风正派，身体健康，能够正常承担指导工作。

## **三、专家的职责**

（一）接受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委托，为广西重点行业企业用地污染状况调查工作提供指导服务，能够参加现场质控或实验室审核工作。

（二）参与广西重点行业企业用地污染状况调查项目的样品采集、样品保存与流转、样品制备、分析测试、数据审核与上报等方面的质量控制的现场质控检查和实验室质控检查。

（三）参与其他与广西重点行业企业用地污染状况调查工作相关的技术咨询。

## **四、入库的程序**

（一）采用专家所在单位推荐的方式。

（二）客观、真实地填写《广西建设用地土壤详查质量控制推荐专家汇总表》，经工作单位审核并加盖公章。

（三）于2019年9月16日前将汇总表电子版（word）和盖

章扫描版（PDF）的电子材料报送至 [gxhkycs@163.com](mailto:gxhkycs@163.com) 电子邮箱；自治区、地市生态环境系统的每个单位必须推荐专家人数至少 2 人，其余每个单位推荐的专家人数原则上不超过 2 人。

（四）在各单位推荐的基础上，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将严格筛选，建立广西建设用地土壤详查质量控制专家库，并在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网站予以公布。

联系人及电话：

自治区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陆显菊 15078835736。

附件：1. 各有关单位名单

2. 广西建设用地土壤详查质量控制推荐专家汇总表

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

2019 年 9 月 6 日

（信息是否公开：主动公开）

## 附件 1

### 各有关单位名单

自治区教育厅  
自治区科技厅  
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自治区市场监管局  
自治区地矿局  
南宁海关  
自治区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自治区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自治区地质环境监测总站  
自治区海洋环境监测中心站  
自治区土壤肥料工作站  
中国有色桂林矿产地质研究测试中心  
核工业柳州工程勘察院  
自治区地质矿产测试研究中心  
自治区产品质量检验研究院  
南宁海关技术中心  
自治区分析测试研究中心  
广西壮族自治区地质调查院  
各市生态环境局  
自治区驻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附件 2

## 广西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详查质量控制推荐专家汇总表

推荐单位（盖章）：

填表日期：

姓 名	性 别	出生 年月	身份证号码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擅长 领域*	联系 电话	电子 邮箱

\*注：擅长领域可从以下方面选择，只填写序号即可，可多选。

建设用地（土壤）：①样品采集；②样品保存与流转；③样品制备；④分析测试；⑤数据审核。

建设用地（地下水）：⑥样品采集；⑦样品保存与流转；⑧样品制备；⑨分析测试；⑩数据审核